

浙江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受控编号 ZJXH/ZWZJ-02
生效日期 2023-03-16

职业卫生检测与评价报告网上公开表

项目名称	桐乡市裕兴纺织有限公司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报告	项目编号	ZJXH(ZW)-2503013
用人单位名称	桐乡市裕兴纺织有限公司	评价类别	定期检测
用人单位地址	浙江省嘉兴市桐乡市河山镇工业区	联系人	倪冬根
评价单位	浙江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		
项目编制人	乐祥	项目审核人	董琦敏
项目负责人	乐祥	项目签发人	陈春红
现场调查人员	乐祥, 陈军		
调查时间	2025-02-25	用人单位陪同人	朱小泉
检查范围	二楼检验车间、小剑杆车间、小剑杆车间、整经车间、槽筒车间、高速剑杆车间 1、小剑杆车间、高速剑杆车间 2		
存在的职业病危害因素	噪声, 桑蚕丝尘(总尘)		
采样、检测人员	陈梁良, 乐祥		
采样、检测时间	2025-03-06	用人单位陪同人	朱小泉

浙江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受控编号 ZJXH/ZWZJ-02

生效日期 2023-03-16

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结果结论	《职业卫生名词术语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职业卫生标准 GBZ/T224-2010 对噪声作业的定义为存在有损听力、有害健康或其他危害的声音，且存在 8h/d 或 40h/w 噪声暴露等效声级$\geq$80 dB（A）的作业。据检测结果显示，小剑杆车间码布检验岗位、整经岗位、二楼检验车间检验布岗位、整经车间整经岗位、槽筒车间槽筒岗位的 40h/w 噪声暴露等效声级小于 80 dB（A），因此本次不将以上岗位的噪声识别为职业病危害因素。本次共检测化学有害因素定点 8 个点、个体 0 个，检测结果均符合 GBZ 2.1-2019 及第 1 号修改单的要求；共检测物理因素定点 7 个点、个体 0 个，7 个点均不符合 GBZ 2.2-2007 的标准要求。		
报告时间	2025 年 03 月 14 日		
评审专家	无	评审时间	无

浙江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受控编号 ZJXH/ZWZJ-02

生效日期 2023-03-16

附：证明现场调查、现场检测的图像影像。



现场调查企业门口留影



高速剑杆车间 1 高速剑杆岗位

浙江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受控编号 ZJXH/ZWZJ-02

生效日期 2023-03-16



小剑杆车间小剑杆岗位



二楼检验车间检验布岗位

浙江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受控编号 ZJXH/ZWZJ-02

生效日期 2023-03-16



整经车间整经岗位



高速剑杆车间 2 高速剑杆岗位

浙江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受控编号 ZJXH/ZWZJ-02

生效日期 2023-03-16



槽筒车间槽筒岗位